证券代码: 688799 证券简称: 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 2025-085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含 1.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该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结合公司资金使用的实际及规划,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4月17日止,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本次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产品范围

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产品应当符合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条件,具体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 额度及期限

本次增加的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的暂时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止,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本次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

(四) 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4月17日。

(五)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 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 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其他生产经营计划。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 以及公司《现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 2、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保本型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止,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本次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后,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